HANDS FORM HOLDINGS LIMITED

恆新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0)

於二零一九年股東调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附註a)		
地址	為		
為恒	新豐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股份 」)(附註b)		
	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大會主席 <i>(附註c)</i> 或		
	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8號香港朗廷酒店2樓西敏廳舉行之股 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以下決議案,並按以下指示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表	東週年大會 (「 大會 」)(或	(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
或如	無作出上述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d)	反對 (附註 d)
1.	省覽及接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	23/23 (1/4 // 22 27)	Ser (IV ALL E)
	報表及董事 (「董事」) 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鍾勤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b) 重選白錫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重選何國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授權董事會 (「 董事會 」) 釐定彼等的薪酬。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6.	待通過第4及第5項決議案後,透過加入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新股份之一		
	般授權。		
* 決蒜	<i>秦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i>		
簽署(附註e、f、g及h)		日期:	
附註	: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載列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於一位代表(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出 席及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 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 親自出席以代表 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委 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可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惟在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如為法人團體,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僅其一方有權投票,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 會,則僅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其中一名上述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 連同簽署人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 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必須於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 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 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 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 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 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寶德降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